

为巩固和发展 人民的胜利而奋斗

——学习《周恩来选集》下卷

孙连成主编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为巩固和发展 人民的胜利而奋斗

——学习《周恩来选集》下卷——

孙 连 成 主 编

四 川 人 民 出 版 社

一九八四年·成都

责任编辑：邓星盈
封面设计：曹辉禄

为巩固和发展人民的胜利而奋斗

——学习《周恩来选集》下卷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9.5 插页4 字数195千
1985年2月第1版 1985年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6,600册

书号：3118·276 定价：1.30元

前 言

周恩来同志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久经考验的卓越领导人，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在中国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长期过程中，周恩来同志在党的建设、政权建设和军队建设，在白区工作和根据地工作，在统一战线和外交工作，在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等许多方面，建立了不可磨灭的功勋。他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应用于中国实际，创造性地解决中国革命和建设中的问题，对丰富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对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都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周恩来选集》下卷共收入周恩来同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后，到他逝世前的重要著作五十六篇。其中有许多具有极其重要历史意义的文献，过去没有发表过。《周恩来选集》下卷反映了周恩来同志建国以后为巩固和发展人民的胜利而奋斗的理论和实践，和上卷一样，是一部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著作。通过这些著作的学习，不仅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而且可以使我们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际的结合上，得到莫大的教益，从而对加

速我国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

《周恩来选集》下卷，内容非常丰富，论述十分深刻。我们组织北京地区部分理论工作者，在认真学习和体会的基础上，通过集体讨论，就周恩来同志关于政权建设、经济建设、文化教育卫生体育建设、妇女和计划生育、外交工作等方面的内容，共同编写了这本书，目的是试图从理论上阐明《周恩来选集》下卷中对这些重要问题的论述、与读者一起学习和提高。

我们在阐述周恩来同志的思想时，力图联系他如何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来解决实际问题，联系他一贯的思想和革命实践活动，联系我们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发展。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吸收了我国理论界部分研究成果，同时得到有关领导和许多同志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本书由孙连成同志主编，张显扬、梁初鸿同志协助修改定稿。参加本书编写的同志（按编写次序）有：张显扬、吕世伦、梁宏、王煜、顾龙生、孙连成、张载伦、魏化纯、闫华、杨会春、王永江、乔东光、刘金田等同志。

由于编写时间比较仓促，编者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前言.....	(1)
为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专政而斗争.....	(1)
巩固和改善国家机关是一个长期的任务.....	(17)
必须加强立法工作和革命法制.....	(32)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统一战线的新任务.....	(47)
在社会主义基础上加强各民族的团结, 发展各民族的 繁荣.....	(64)
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蓝图.....	(75)
建立一个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	(88)
中国的建设主要靠自力更生.....	(97)
正确处理农轻重的关系.....	(110)
正确处理财政与经济的关系.....	(124)
科学技术现代化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	(135)
反对平均主义, 正确贯彻按劳分配原则.....	(148)

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 (160)

包产到队，包活到组，势在必行…………… (174)

新中国的教育方针…………… (183)

革命需要知识分子，建设更需要知识分子…………… (194)

掌握文艺生产规律，繁荣文学艺术事业…………… (205)

发展医疗卫生事业，保障人民健康…………… (219)

体育运动要和国家前途结合起来…………… (228)

切实执行婚姻法，保护妇女合法权益…………… (239)

计划生育是一项伟大的事业…………… (257)

倡导和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275)

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重要原则…………… (289)

为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专政而斗争

周恩来同志作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无产阶级革命家，毕生都在为无产阶级专政的事业奋斗。尤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更成为他思考和行动的中心。几十年来，他呕心沥血，为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专政，为实现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使命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作出了巨大的贡献。《选集》下卷中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的一系列论述，就是他在这方面的实践经验的总结。重新学习这些论述不仅使我们有机会再一次缅怀周总理所建立的不朽功勋，而且使我们有机会受到一次深刻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教育。这些论述，形式上大多是各个时期政府工作的总结和具体布置，实际上都生动地体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的结合，具有很高的理论价值。认真领会其中的精神实质，对于我们今天坚持人民民主专政，进行四化建设，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

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是毛泽东同志从列宁的工农民主专政的理论发展而来的，是毛泽东思想中一个具有独创性的组成部分，它大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国家与革命

的学说。一九四九年，在人民革命即将取得全国胜利的前夕，毛泽东同志发表了《论人民民主专政》的著名论文，对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必然性，对它的性质、任务和特点等等，作了全面系统的论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权建设奠定了理论基础，确定了基本的国策。建国以后，周恩来同志主持政府工作，始终以毛泽东同志这篇论文中提出的理论观点作为观察和处理人民民主专政问题的指南。在这个过程中，他又以自己高度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修养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对毛泽东同志的理论作出了独立的贡献，从而使它更加具体、更加丰富。在这里，我们不可能对他的贡献进行全面的论述，只能就其中的几点谈一些学习的体会。

（一）对民族资产阶级有专政、有民主

毛泽东同志在论述什么是人民民主专政的时候指出：“人民是什么？在中国，在现阶段，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这些阶级在工人阶级和共产党的领导之下，团结起来，组成自己的国家，选举自己的政府，向着帝国主义的走狗即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以及代表这些阶级的国民党反动派及其帮凶们实行专政，实行独裁，压迫这些人，只许他们规规矩矩，不许他们乱说乱动。如要乱说乱动，立即取缔，予以制裁。对于人民内部，则实行民主制度，人民有言论集会结社等项的自由权。选举权，只给人民，不给反动派。这两方面，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

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①

根据毛泽东同志的观点，周恩来同志对人民民主专政的两个方面作了具体发挥。而在这两个方面中，关于“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他的论述更加富有特色。正是在论述这一方面时，他提出了一个具有重大指导意义的论点：“对民族资产阶级有专政、有民主。”这个论点极其鲜明地揭示了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

列宁在谈到专政的必要性的指出，“在由资本主义进到社会主义的任何过渡中，由于两个主要原因，或者说在两个主要方向上，必须有专政。”第一，革命胜利以后不可能一下子就把剥削阶级财产上，组织上和知识上的优势完全剥夺，所以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他们必然企图推翻新生的革命政权。为了粉碎他们的反抗，必须进行“无情地镇压。”第二，革命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出现极严重的混乱状态，因而旧社会的各种坏分子一定会“露头角”。而这些坏分子“露头角”就不能不使犯罪行为、流氓行为、贿赂、投机及各种坏事增多。要消除这种现象，就“必须有铁的手腕。”^②

周恩来同志在论述“对反动派的专政”的时候，显然注意到了这个历史经验。和列宁一样，他也把专政指向两个方向：一个是反动分子，一个是剥削阶级。由于中国国情的特殊性，在反动分子中，周恩来同志特别强调的不是地痞、流氓和骗子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12页。

② 《列宁选集》第3卷第516—517页。

等等，虽然这些坏分子也在专政之列，他强调的是国民党反动派逃离大陆时留下来的土匪、特务、恶霸、反动党团骨干和反动会道门头子等反革命分子，此外，还有国际间谍。这些反革命分子数量很多，危险性极大，必须首先予以镇压。他指出：“革命胜利后，专政问题首先是肃清反革命的问题。”^①“如果我们不去十分重视肃清反革命残余势力的斗争，就无法巩固人民民主专政，而对于人民事业的任何重要措施，诸如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国家建设等等，就必然会遇到严重阻碍而难于进行”。^②为了镇压反革命分子的破坏和捣乱，建国以后，我们先在农村中进行了清匪反霸斗争，然后在全国城乡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接着又进行了机关肃反和社会肃反。由于胜利地进行了这一系列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斗争，我们的人民民主专政迅速地得到了巩固，各项社会改革和国家的建设事业得以顺利地进行。

但是，专政的问题不只是镇压反革命分子。周恩来同志指出，“专政的另一方面是对剥削阶级”（第206页）在我国的历史条件下，对剥削阶级的专政是一个比对反动分子的专政更加复杂的问题。在这里不仅要有马克思主义的原则的坚定性，而且还要有策略上的灵活性，要考虑到中国革命的历史和现状。革命胜利以后，我们立即没收了官僚资本，官僚资产阶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第204页。（下面凡是引自《选集》下卷的文字，只在引文后面注明页码。——编者）

② 见1951年11月3日《人民日报》载周恩来总理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所作的报告。

级已经被消灭，剩下的剥削阶级还有地主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很明显，这两个阶级是必须区别对待的。地主阶级是帝国主义的走狗，民主革命的对象。对这个阶级，必须采用专政的办法，直接没收他们的土地，镇压他们中间的罪大恶极的分子，用强迫劳动改造其余的分子。但是，对民族资产阶级，问题就没有这样简单了。

在民主革命阶段，特别是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民族资产阶级对革命采取同情、中立或合作的态度。解放后，他们又进一步和我们合作，在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中，他们属于人民的范畴。但是，当革命的进程从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的时候，民族资产阶级作为剥削阶级又是革命的对象，是必须消灭的。如果他们抗拒社会主义革命，问题倒也简单。可是由于历史和现状两个方面的原因，他们还是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这就出现了复杂的情况。正是这种复杂的情况，在有些人中间引起了思想上的混乱，出现了“左”右两种倾向。有些人只看到民族资产阶级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对象，是必须被消灭的阶级，因而认为应该马上打倒他们。相反，有些人又只看到他们属于人民的范畴，因而认为民族资产阶级作为阶级可以跟我们一道进入社会主义。周恩来同志指出，这两种观点都是错误的。

一九五二年六月，中共中央召开全国统战部长会议。周恩来同志在向会议的讲话中，以革命辩证法家的睿智对民族资产阶级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的地位和前途作了精辟的分析。他说：“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有一个特点：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

主义，它既是我们的朋友，又是要被消灭的阶级。我们共产党员必须懂得这个辩证关系。”（第93页）这个分析不仅坚持了党对民族资产阶级的利用、限制、改造的一贯政策，而且使这个政策适应社会主义革命的要求变得更加有力了。今天来看，这个论点似乎很平常，似乎事情本来就应该这样。但是，每一个多少熟悉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的人都知道，这完全是一个创造性的论点，在马克思主义已有的文献中从未有过，在我们党内也是第一次明确提出的。当然，这个论点和历来关于民族资产阶级具有“两面性”的分析有联系，但决不是一回事，它是以前这个分析为前提引出的新的结论。所谓“两面性”，是一种横向的分析，而现在这个论点则是纵向的分析，是从民族资产阶级的现在和未来的关系上作出的分析：现在是朋友，未来是要被消灭的。或者说，它将在作为朋友的过程中被消灭。

由于周恩来同志对民族资产阶级在社会主义革命中的地位和前途作了这一种辩证的马克思主义的分析，他在论述对民族资产阶级这个剥削阶级的专政的时候，很自然地就有了一个新的角度。既然民族资产阶级作为剥削阶级必须消灭，当然不能没有专政；可是，作为朋友，又不能没有民主。结论只有一个，那就是既实行专政，又实行民主，而这两个方面又必须统一在一个过程中。这个过程就叫做“在合作中改造”，也就是“和平改造”。一九五六年七月周恩来同志在中共上海市第一次代表大会上的讲话中详细地阐述了这个论点。他说：“我们是经过合作来实现改造，就是通过利用、限制、改造资本主义经济，通过改造资产阶级分子，来达到消灭这个阶级的目的。所以从

实行人民民主专政而言，对资产阶级的改造有两方面的意思。一方面，对于阶级的消灭来说是专政；另一方面，对企业改造、所有权的转移，一直到对个人的改造、个人的安排，都是用民主的形式来进行的。民族资产阶级参加了人民政权，从政协到人民代表大会和政府里都有他们的代表。在经济组织、文教组织及其他各种组织中，我们都跟他们合作，这都是民主。对民族资产阶级有专政、有民主，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一个特点。”（第206页）

“对民族资产阶级有专政、有民主”，这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一个伟大创造，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上是没有先例的。我们对民族资产阶级改造的胜利，充分证明周恩来同志的论点是完全正确的。

（二）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

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其它类型一样，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使命也是消灭阶级，实现共产主义。为了完成这个历史使命，首先必须建立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然后利用这个强有力的国家政权逐步地去消灭和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一切形式。在这个过程中，发展生产力始终是一项不可忽视的基本任务。这个道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创始人都讲得非常清楚。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在《共产党宣言》中就已经指出：“无产阶级将运用自己的政治统治，逐步地把一切资本从资产阶级那里夺过来，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手里，就是说，集中在已经作为统治阶级

而组织起来的无产阶级手里，并尽可能迅速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① 在我们党内，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报告中，作为工作方针，也明确告诫全党：“从我们接管城市的第一天起，我们的眼睛就要向着这个城市的生产事业的恢复和发展……如果我们在生产工作上无知，不能很快地学会生产工作，不能使生产事业尽可能迅速地恢复和发展，获得确实的成绩，首先使工人生活有所改善，并使一般人民的生活有所改善，那我们就不能维持政权，我们就会站不住脚，我们就会失败。”^② 对农村，毛泽东同志也指出，一定要维持、恢复和发展那里的生产事业。总之，从革命胜利的第一天起，就要注意生产工作，这是我们党在建国以前就确定了方针。

周恩来同志在这个问题上的伟大之处在于，他在贯彻执行党的方针的过程中，在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斗争中，高瞻远瞩，从理论上阐明了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消灭和改造旧的生产关系同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之间的辩证的相互关系，及时地把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提到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的高度；并且越往后越重视这个基本任务，把它提到了人民民主专政各项工作的首位。

一九五〇年九月三十日，周恩来同志在为庆祝建国一周年而作的题为《为巩固和发展人民的胜利而奋斗》的报告中指出，帝国主义者和反动派常常过低估计了中国人民的力量，因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2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66—1367页。

为他们习惯于拿看待旧中国的眼光来看待解放了的新中国。他们常常忘记了中国人民已经有了自己的最有力的武器，即人民民主专政。这个人民民主专政已经把自己的力量组织了起来，并且把反对人民的反动分子压倒了。在列举了一年来人民民主专政在各方面的成就以后，他接着说：“目前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最重要任务，就是在中国新解放区实施土地改革。实施土地改革，这就是保障约占中国人口百分之八十的农民的基本生存权利；这就是消灭反革命活动的最重要的社会基础——地主阶级；这就是实施中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解放被封建生产关系所束缚的农业生产力，并从而为中国的迅速工业化准备条件。”（第41页）在这里，周恩来同志把巩固人民民主专政、进行土地改革和实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有机地统一在一起，作为三位一体的任务鲜明地提到全党和全国人民面前，这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实践上都是有重大意义的。当时人民解放战争还在进行中，人民政权才建立一年的时间，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任务自然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很容易把一切斗争包括进行土地改革这样的斗争，只从巩固人民民主专政这一个方面去理解，而忽视这些斗争对于实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的意义。而忽视了这一方面，就难免发生“左”的或右的错误。后来，在土地改革中，某些地方出现的在消灭封建生产关系的时候，对保护和发展生产力的问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而发生斗争过火的偏向，不能不说和这些地方的干部认识上的片面性有直接的关系。

周恩来同志不仅把土地改革这样的社会经济变革作为巩固

人民民主专政和实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二者统一起来，而且直接论述了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和实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之间的关系，以及实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和社会主义改造之间的关系。他强调指出：我国经济建设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是同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的发展分不开的，是同国家机关的健全分不开的。“我们必须用全力来实现宪法所规定的我们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而这里最主要的事情，就是我们人人都要关心提高我们国家的生产力。我们必须了解，增加生产对于我们全体人民，对于我们国家，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只有生产不断地增加，不断地扩大，才能逐步地克服我们人民的贫困，才能巩固我们革命的胜利，才能有我们将来的幸福。”

（第144页）关于发展生产力对社会主义改造的意义，周恩来同志以三年困难时期的深刻教训的背景，讲得更加透彻。一九六二年四月，他在政协三届三次会议上的讲话中说：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我们过去有一段时间设想得太容易一点，以为经过社会主义三大改造，我们的社会不是属于全民所有制就是属于集体所有制，好象社会主义改造很快就能完成。现在看来这些想法是不恰当的。我们这样一个经济落后的国家，人口这么多，地区这么辽阔，民族这么多，尽管民主革命进行得彻底，社会主义改造进行得顺利，但是，整个社会的改造是不可能一下子就完成的。“因为它的经济水平比较低，在这样的经济水平的基础上，上层建筑不可能那样快地完整地改造好，总是参差不齐，不平衡现象总是长期存在的。社会主义改造要随着整个社会主义建设的进展才能相应地完成。”（第395—396页）